

第 2621 號公告

村代表選舉條例 (第 576 章)
(條例第 12 條)

村代表職位出缺公告
西貢北約鄉事委員會
西澳

鑑於李錦培先生發出通知，辭去西澳原居民代表的職位，其辭職通知生效日期為 2013 年 4 月 26 日。按照《村代表選舉條例》第 12 條規定，本人謹此宣布上述鄉村的原居民代表職位，已於 2013 年 4 月 26 日出缺。

2013 年 5 月 10 日

民政事務總署署長陳甘美華